

2025年度
新乡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部门预算

二〇二五年四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乡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新乡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新乡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新乡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概况

一、新乡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主要职责

（一）承担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二）参与制定全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年度目标任务、政策文件、落实措施等；

（三）负责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中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并提出意见建议；

（四）负责全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组织实施、统筹协调、督导考评工作；

（五）承担全县防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行业预警机制的推动落实工作；

（六）承担全县监测对象识别认定、风险消除评估指导解释工作；

（七）承担全县脱贫户、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突发严重困难户、脱贫村以及乡村治理、乡村建设信息采集、整理、统计分析、反馈发布、咨询服务等工作；

（八）参与制定衔接资金分配方案、项目库建设、项目审批备案及检查验收、资金拨付等工作；

（九）负责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宣传和干部培训工作；

（十）负责涉贫舆情信访工作；

（十一）负责做好上级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后评估相关

服务工作；

（十二）承担县委、县政府、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领导小组及办公室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新乡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纳入本部门2025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一个：新乡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本级，无二级预算单位。

新乡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本级预算包括：综合股、项目建设管理股、督导考评股、扶贫开发信息股、行业扶贫股、社会扶贫股六个股室。

第二部分

新乡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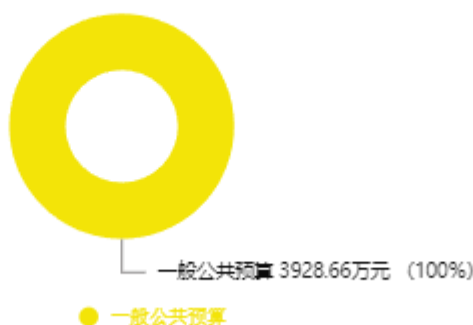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2025年收入总计3,928.66万元，支出总计3,928.66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收入增加381.65万元，增长10.76%，主要原因：当年政府委托投资项目较上年增加。支出增加381.65万元，增长10.76%，主要原因：当年政府委托投资项目增加，支出随之增加。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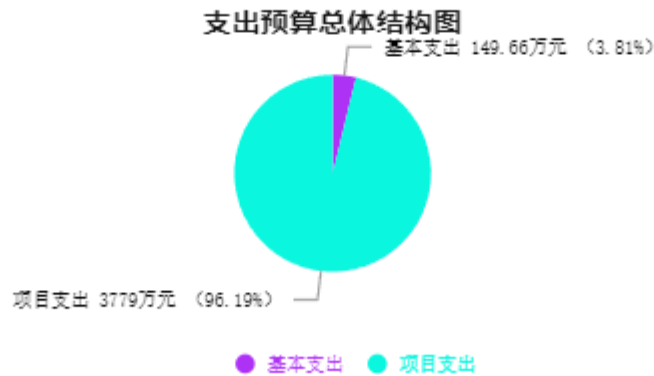
新乡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2025年收入合计3,928.6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3,928.6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

本年收入预算结构图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2025年支出合计3,928.6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9.66万元，占3.81%；项目支出3,779.00万元，占96.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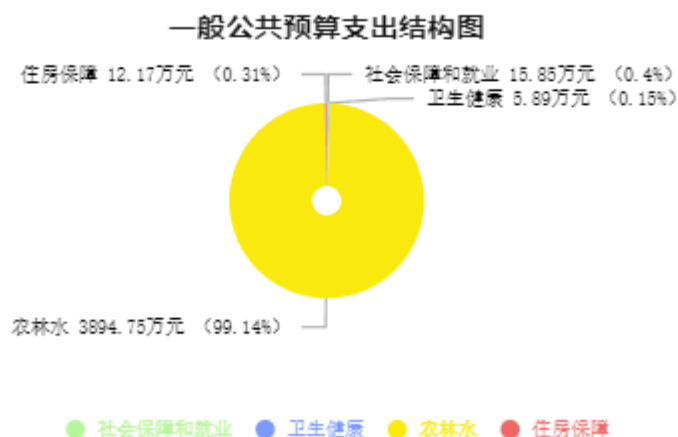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3,928.66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0万元。与2024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381.65万元，增长10.76%，主要原因：新乡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收入均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当年政府委托投资项目预算较上年增加，随之项目支出较上年增加。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与2024年持平；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与2024年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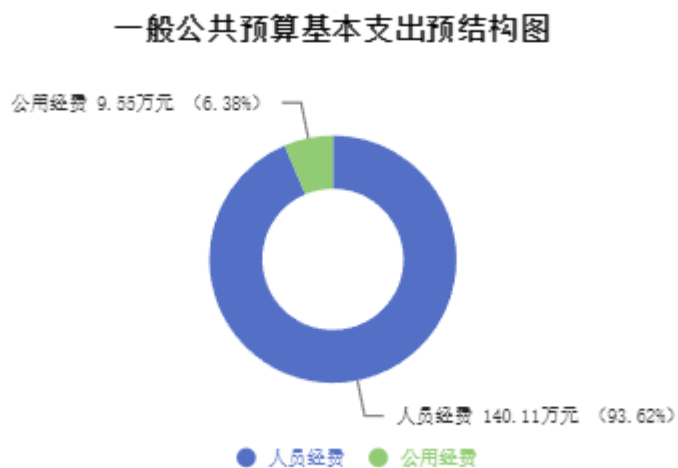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3,928.66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5.85万元，占0.40%；卫生健康（类）支出5.89万元，占0.15%；农林水（类）支出3,894.75万元，占99.14%；住房保障（类）支出12.17万元，占0.31%。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149.6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40.11万元，占93.62%，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公用经费9.55万元，占6.38%，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乡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为2.40万元。2025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2024年增加2.40万元，增长100.00%。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与2024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与2024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4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4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与2024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2024年增加2.4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我部门因工作需要，新增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费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2025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

新乡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2025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9.55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水电费、物业费、维修费、差旅费等支出，比上年减少0.88万元，下降8.44%，主要原因：职工人数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新乡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2025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新乡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2025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成本、产出、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支出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以及相应的成本控制要求。

我部门2025年预算按要求编制了部门总体绩效目标。同时，我部门2025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成本、产出、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支出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以及相应的成本控制要求。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4年期末，新乡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共有车辆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新乡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2025年无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同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

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新乡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2025年部门预算表

预算01表

2025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2025年收入		2025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	3,928.66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3,928.66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15.85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5.89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3,894.75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12.17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3,928.66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3,928.66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3,928.66	支 出 总 计	3,928.66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收支总体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5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部门（科目）代码	部门（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合计	3,928.66	3,928.66	3,928.66	3,928.66														
405	新乡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3,928.66	3,928.66	3,928.66	3,928.66														
405001	新乡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3,928.66	3,928.66	3,928.66	3,928.66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收入总体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5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代码	部门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3,928.66	149.66	140.11		9.55		3,779.00	23.00	3,756.00
			405	新乡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3,928.66	149.66	140.11		9.55		3,779.00	23.00	3,756.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00	15.00	15.00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5	0.85	0.85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5.89	5.89	5.89						
213	01	04		事业运行	115.75	115.75	106.20		9.55				
213	05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400.00						400.00		400.00
213	05	05		生产发展	3,211.00						3,211.00		3,211.00
213	05	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68.00						168.00	23.00	145.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2.17	12.17	12.17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支出总体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3,928.66	一、本年支出	3,928.66	3,928.66	3,928.6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928.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3,928.66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85	15.85	15.85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5.89	5.89	5.89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3,894.75	3,894.75	3,894.75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12.17	12.17	12.17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3,928.66	支出合计	3,928.66	3,928.66	3,928.66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代码	部门（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3,928.66	149.66	140.11		9.55		3,779.00	23.00	3,756.00
			405	新乡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3,928.66	149.66	140.11		9.55		3,779.00	23.00	3,756.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00	15.00	15.00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5	0.85	0.85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5.89	5.89	5.89						
213	01	04		事业运行	115.75	115.75	106.20		9.55				
213	05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400.00						400.00		400.00
213	05	05		生产发展	3,211.00						3,211.00		3,211.00
213	05	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68.00						168.00	23.00	145.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2.17	12.17	12.17						

注：本表反映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49.66	140.11	9.5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5.00	15.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0.85	0.8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89	5.89	
30103	奖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40	5.40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61.23	61.23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1.76	31.76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63	5.6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18	2.18	
30228	工会经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8		1.88
30201	办公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5		3.15
30207	邮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24		0.2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0		2.40
30229	福利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8		1.88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2.17	12.17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5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科目名称	类	款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合计				3,928.66	3,928.66	3,928.66									
405		新乡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3,928.66	3,928.66	3,928.66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5.00	15.00	15.0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0.85	0.85	0.85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5.89	5.89	5.89									
301	03	奖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5.40	5.40	5.40									
301	01	基本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61.23	61.23	61.23									
301	07	绩效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31.76	31.76	31.76									
301	02	津贴补贴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5.63	5.63	5.63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2.18	2.18	2.18									
302	28	工会经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8	1.88	1.88									
302	01	办公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5	3.15	3.15									
302	07	邮电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24	0.24	0.24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0	2.40	2.40									
302	29	福利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8	1.88	1.88									
310	05	基础设施建设	506	01	资本性支出	400.00	400.00	400.00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503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2,342.00	2,342.00	2,342.00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506	01	资本性支出	1,014.00	1,014.00	1,014.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00	23.00	23.0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2.17	12.17	12.17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支出经济分类汇总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40		2.40		2.40	

注：1.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代码	部门（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政府性基金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支出，故此表无数据。

2025年项目支出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05	新乡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3,779.00	3,779.00							
特定目标类	2025年度新乡县巩固拓展脱贫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项目资金	新乡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1,414.00	1,414.00							
特定目标类	提前下达2025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新乡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444.00	444.00							
特定目标类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新乡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1,867.00	1,867.00							
其他运转类	扶贫档案数字化加工委托	新乡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5.00	5.00							
其他运转类	2025年巩固拓展脱贫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工作经费（专项经费）	新乡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13.00	13.00							
其他运转类	2025年巩固拓展脱贫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工作经费（专项经费5万）	新乡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5.00	5.00							
特定目标类	2024至2025年度新乡县精准防贫保险项目	新乡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31.00	31.00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项目预算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部门名称：新乡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年度履职目标	目标1：有序推进项目建设和监管，发展特色产业，利用产业项目促进乡村振兴。 目标2：加强防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 目标3：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相关的政策规划编制、综合协调、督导考核。 目标4：统筹推进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的其他相关工作。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任务一：有序推进项目建设，加快特色产业发展		对全县的项目进行谋划，科学决策。有序推进项目建设和监管，加大产业项目的投入和发展。	
	任务二：加强防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		按照“坚持标准、规范程序、应纳尽纳、纳则必帮”原则，认真做好防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	
	任务三：对县域内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工作进行督导、问题整改		对县域内乡镇、村集体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相关工作进行实地督导、对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整改结果及时把控。配合上级的相关督导、暗访、驻地指导等相关工作。	
	任务四：调整优化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的相关政策		按照上级要求，稳妥审慎对现有政策进行优化。有序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3928.66	
	1、资金来源：	（1）政府预算资金	3928.66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	（1）基本支出	149.66	
		（2）项目支出	377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

			总数) ×100%。
预算执行率	≥9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 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 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2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 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1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 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8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 ×100%。政府采购预算: 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 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 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 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 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 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 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 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 为加强预算管理, 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 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 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 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 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 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 处置是否规范, 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 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 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 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 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 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 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 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 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占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目标编制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目标编制项目数量/部门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 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占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的比

				重。部门目标编制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目标编制项目数量/部门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县域内巩固脱贫成果、乡村振兴工作进行督导与问题整改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加强防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项目建设推进任务完成率	100%		
		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相关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对全县的项目进行谋划，科学决策。有序推进项目建设和监管，加大产业项目的投入和发展。加强防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按照“坚持标准、规范程序、应纳尽纳、纳则必帮”原则，认真做好防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对县域内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工作进行督导、问题整改对县域内乡镇、村集体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相关工作进行实地督导、对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整改结果及时把控。配合上级的相关督导、暗访、驻地指导等相关工作。调整优化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的相关政策按照上级要求，稳妥审慎对现有政策进行优化。有序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履职目标实现	防返贫监测	完成	目标4：统筹推进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的其他相关工作。	
		乡村振兴统筹	完成	目标4：统筹推进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的其他相关工作。	
		项目建设和监管目标实现率	100%	目标1：有序推进项目建设和监管，发展特色产业，利用产业项目促进乡村振兴。	
		督导考核相关工作目标实现率	100%	目标3：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相关的政策规划编制、综合协调、督导考核。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防止县域脱贫户监测户返贫，促进县域乡村振兴有序有效发展	不断发展	有序推进项目建设和监管，加大产业项目的投入和发展。认真做好防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
		满意度	脱贫户满意度	≥90%	县域内脱贫户监测户及项目覆盖村群众满意度。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5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部门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部门（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405		3,779.00	3,779.00										
405001	新乡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3,779.00	3,779.00										
410721250000000024413	2025年巩固拓展脱贫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工作经费（专项经费）	13.00	13.00			工作经费预算成本	≤13万元	印刷品完成率	100%	巩固脱贫成果及乡村振兴工作成效性	有效	群众满意度	≥97%
								办公用品采购完成率	100%				
								印刷品合格率	100%				
								办公用品合格率	100%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410721250000000024415	扶贫档案数字化加工委托	5.00	5.00			本年度项目计划投入	27554.31元	档案数字化工作完成率	100%	保障扶贫档案数字化工作开展	保障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档案数字化率	100%				
								档案数字化工作开展及时率	100%				
410721250000000040726	2025年巩固拓展脱贫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工作经费（专项经费5万）	5.00	5.00			工作经费预算成本	≤5万元	印刷品完成率	100%	巩固脱贫成果及乡村振兴工作成效性	有效	群众满意度	≥97%
								办公用品采购完成率	100%				
								办公用品合格率	100%				
								印刷品合格率	100%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410721240000000041614	2024至2025年度新乡县精准防贫保险项目	31.00	31.00			本年度项目计划投入	≤31万元	精准防贫保险应保尽保率	100%	防止县域内规模性致贫返贫性	保障	受益群众满意率	≥ 98%
								精准防贫保险购买合规性	合规				
								精准防贫保险赔付及时性	及时				
410721250000000010801	2025年度新乡县巩固拓展脱贫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项目资金	1,414.00	1,414.00			项目预算总成本	≤1414万元	项目覆盖村数量	≥15个	促进乡村产业发展村民增收	促进	受益群众满意度	≥97%
								竣工验收达标率	100%	提升受益群众生活质量	提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				
								项目验收及时性	及时				
41072125000000003406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867.00	1,867.00			项目总支出	≤1867万元	扶持村集体经济村数量	≥8个	增加村集体收入	增加	受益群众满意度	≥97%
								项目覆盖村数量	≥10个	提升受益群众生活质量	提升		
								竣工验收达标率	100%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410721250000000034069	提前下达2025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444.00	444.00			项目总支出	≤444万元	项目覆盖村数量	≥5个	增加村集体收入	增加	受益群众满意度	≥97%
								竣工验收达标率	100%	提升受益群众生活质量	提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405		2,311.00	2,311.00										
405001	新乡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2,311.00	2,311.00										
410721250000000034066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867.00	1,867.00			项目总支出	≤1867万元	扶持村集体经济村数量	≥8个	增加村集体收入	增加	受益群众满意度	≥97%
								项目覆盖村数量	≥10个	提升受益群众生活质量	提升		
								竣工验收达标率	100%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410721250000000034068	提前下达2025年省级 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 兴补助资金	444.00	444.00			项目总支 出	≤444万元	项目覆盖 村数量	≥5个	增加村集 体收入	增加	受益群众 满意度	≥97%
								竣工验收 达标率	100%	提升受益 群众生活 质量	提升		
								项目完成 及时率	100%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